

综合楼教学楼顶部防水及中央空调保温层改造工程（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4-YKGJGX-G1003）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综合楼教学楼顶部防水及中央空调保温层改造工程（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28.653056万元，招标人为某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综合楼教学楼顶部防水及中央空调保温层改造工程（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综合楼教学楼顶部防水及中央空调保温层改造工程（二次）：

（一）具有企（事）业法人资格（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法人分支机构，会计师、律师等非法人组织，行业协会等社会团体法人除外）；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三年以上的非外资（含港澳台）独资或控股企业；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施设备、专业技术能力；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参加军队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200万元以上）等重大违法记录；

（七）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八）本项目特定资格：投标供应商需具有有效期内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和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九）项目经理要求：

1、项目经理需具备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执业资格并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无在建工程。（提供建造师证书及B类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无在建承诺书加盖公章）

注：若配备的项目经理为一级注册建造师，提供的电子证书必须符合《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建办市〔2021〕40号）文件中电子证

书有关使用要求的规定。

2、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拟投入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和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4年1月-2024年6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需明确缴费月份、个人姓名、缴费单位)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7-11 09:00到2024-07-17 17:00

获取方式：1、投标申请人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资质证书复印件、建造师证书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近三月在投标报名单位的缴纳的社保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QQ 邮箱：2685722660@qq.com)获取招标文件；2、本公告发布之日即为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自2024年7月11日至自2024年7月17日(周末除外)，上午9:00分至11:30分，下午14:00分至17:00分；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600元，售后不退。网上报名的付款方式请与招标代理人联系。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01 10: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01 10:00

开标地点：另行通知

七、其他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人；

2、本项目最高限价228.653056万元；

3、(1)公告在《军队采购网》(plap.mil.cn)、学校官网(www.nudt.edu.cn)、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jszbtb.com/#/newindex)等平台发布。

(2)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请及时关注相关网站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4、踏勘：本项目不组织统一踏勘，各投标人如需现场踏勘，请在2024年7月18日-19日与招标方联系到踏勘现场进行现场勘查，现场踏勘人员需提供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备核验，并填写现场踏勘函，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和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中标后中标人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由向招标人提出的任何索赔，招标人不予受理；踏勘联系人：董老师 电话：021-81839041

5、(1)投标单位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应通过军队采购网(互联网：plap.mil.cn)供应商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注册，未完成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投标供应商应

随身携带供应商管理信息系统已完成注册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 投标时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下同）应当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应当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在投标前4个月内（不含投标当月）连续3个月由投标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代缴社保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6、招标单位：某学院联系人：董老师、陆工电话：021-81839041、025-80838865

监督部门：某学院纪检部门

联系人：张干事 电话：025-8083823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某学院纪检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某学院

地 址： /

联 系 人： 董老师、陆工

电 话： 025-8083886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威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光华路160号B幢1001室

联 系 人： 何工

电 话： 15850561862

电 子 邮 件： 76034515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潘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